第4選舉區(中山、大同)議員候選人

1 柳采葳



學歷

銘傳大學新聞學系

經歷

TVBS 主播、TVBS 主持人、TVBS 政治記者、現任臺北市議員、臺灣大學政治研究所（就讀中）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9年09月07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高雄市

推薦之政黨

中國國民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2 黃麗香



學歷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戲劇系碩士畢業

經歷

1. 第九屆立法委員候選人（第三選區）
2. 第七屆臺北市議員候選人（第四選區中山、大同）
3. 台聯黨中執委
4. 臺北圓山聯誼會第廿五屆理事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49年07月21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灣省彰化縣

推薦之政黨

台聯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一、臺灣優先，守護民主：堅持臺灣優先、捍衛民主、守護臺灣未來（包括勞工、雇主）。

二、反霸凌、守護尊嚴：推動反霸凌政策（包括動物保護）打造安全、友善、互相尊重社會環境。

三、照顧長輩，減輕家庭負擔：讓長輩安心，家庭安心。

四、改善中山、大同生活環境：爭取交通、停車、公園及公共設施改善提升生活品質。

五、市政透明，嚴格監督：監督市政預算與施政，推動公開透明。

六、文化藝術，活化城市：推動文化藝術發展，活化空間利用。

3 李易儒



學歷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

經歷

臺北市大安區車層里里長
邱鎮軍立法委員辦公室助理
臺北市文山區文一民防大隊副大隊長，臺北市義勇警察大隊指導員
臺北市大安區青溪協會理事，中華民國演藝總工會理事，臺北市松仁扶輪社秘書長，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副總行政長，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第37期第4屆會長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68年08月18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北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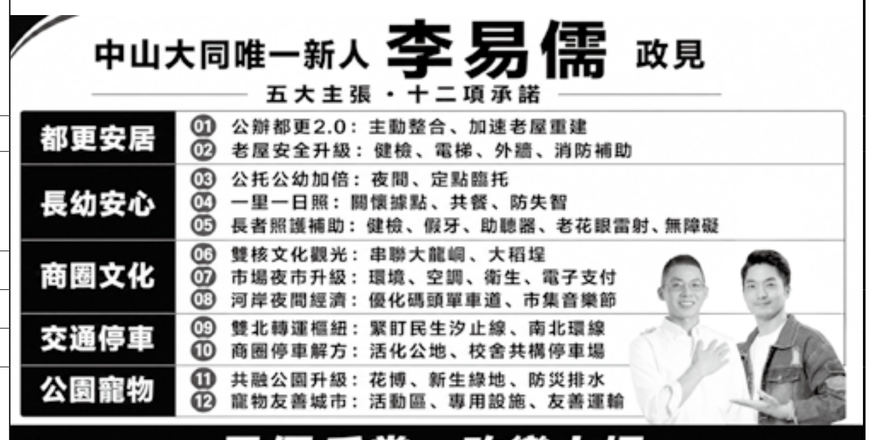
推薦之政黨

中國國民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☐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4 陳炳甫



學歷

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
日本桐蔭學園橫濱大學法學士
臺北市私立泰北高中
臺北市市立介壽國中
臺北市市立中山國小

經歷

第12、13、14屆臺北市議員、陳重光基金會董事長、陳玉梅基金會執行長、中華民國擊劍協會理事長、中華民國棒球協會常務理事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60年04月01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中國國民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5 林亮君



學歷

- 中山女高
-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企管系 學士
-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所 碩士

經歷

- 第13、14屆臺北市議員
- 臺北市議會促進性別平等連線召集人
- 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第4、5屆理事長
- 立法委員林昶佐特助
- 臺北市議員簡余晏助理
- 島國前進發起人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8年12月25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民主進步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6 李惠暄



學歷

北一女中
政治大學法律系學士
輔仁大學法律系法研所碩士

經歷

17年執業律師—家事、婦幼、校園
新北割喉案被害家屬委任律師
輔仁大學法務室主任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律師
法律扶助基金會律師
教育部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
臺北律師公會第30屆副秘書長
輔仁大學法律系法研所博士班在學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2年02月14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小民參政歐巴桑聯盟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第4選舉區(中山、大同)議員候選人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7 朱政騏	台北市立成功高中畢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畢	私立台北醫學大學保健營養學系 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博士班 民進黨台北市黨部執行長（主委莊瑞雄）、立法委員何志偉特助、市議員鍾佩玲特助、世新大學兼任講師、國小國中導護志工



政見

朱政騏．朱骨力！基層服務16年，學經歷最完整的新人

一、松山機場航道限高區域，有條件放寬建蔽率：住宅區75%、商業區70%，獎勵容積拿得到、蓋得完！建物限高，常有容積蓋不完，放寬建蔽率，房子蓋寬一點，容積蓋得完。

二、跨堤平台要結合都市的活動紋理，在交通樞紐、人潮聚集的地方，增設便利的越堤設施，打造真正的水岸生活城市。讓堤防兼具防汛與觀光功能，不再是阻斷民眾親水岸的高牆。

三、增聘學校專屬營養師，為學子的食品安全、營養均衡把關。強化營養教育，讓學生認識食物，養成健康飲食習慣，有效減少學生體重過重的比率。彈性增加學校午餐用餐時間，讓午餐可以吃得好、吃得完。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67年04月12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無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8 林珍羽	台北市中山國小 台北市衛理女中國中部 台北市泰北高中廣告設計科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系學士	第十四屆臺北市議員 臺北市政府　副發言人 台灣民眾黨　創黨發言人 台灣民眾黨　中央委員 臺北市議會　台灣民眾黨團總召 三立電視台　行銷公關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 EMBA 碩士班



政見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6年04月14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台灣民眾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9 林子揚	國立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法學碩士 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學士	僑務委員會委員長辦公室主任 駐泰國代表處大使辦公室主任 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幕僚 行政院發言人室幕僚 台北市世大運之友會副執行長 謝長廷辦公室政策研究員 新文化基金會執行長 國立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博士班（在學）



政見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3年01月27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灣省南投縣

推薦之政黨

民主進步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10 顏若芳	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系 百齡高級中學 建成國民中學 靜心高級中學國小部	臺北市議會第12、14屆議員 民進黨青年部、新聞部主任暨發言人 蔡英文競選總部發言人 臺北市議員簡余晏辦公室主任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



政見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4年10月27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民主進步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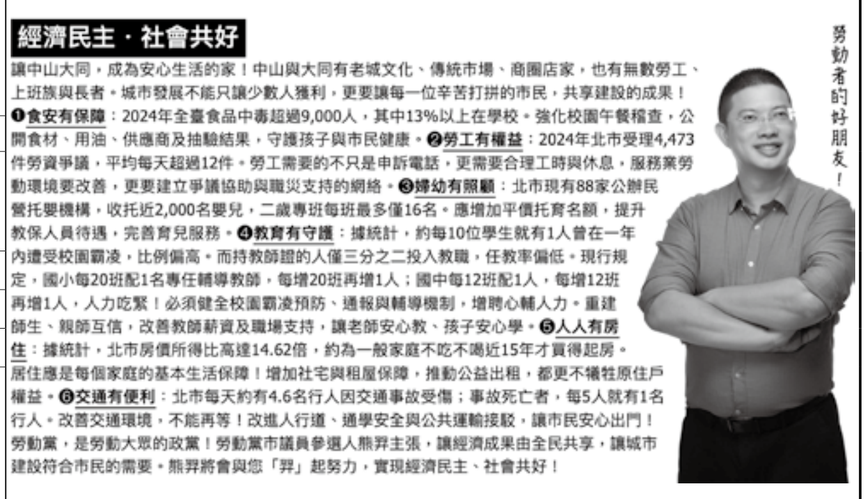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11 熊羿	輔仁大學中文系學士 佛光大學宗教研究所碩士	勞動人權協會文史研究員 勞動黨台灣社會共好連線研究員 中華青年發展聯合會監事長 中華奉元學會秘書長



政見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0年03月17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勞動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12 陳怡君	臺灣大學政治系碩士、東海大學中文系、泰北高中、明倫國中、大龍國小	東海大學政治系博士班、第十三／十四屆台北市議員、民進黨台北市黨部執行長、二〇一六蔡英文總統競選辦公室行政組主任／二〇一二財委會專員、游錫堃辦公室秘書、簡余晏助理、嘉義旅北同鄉會水上分會幹事、新北市宜蘭同鄉會行政助理。



政見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68年05月04日
性別：女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無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第4選舉區(中山、大同)議員候選人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13 **賴俊翰**	國立高雄海洋技術學院航海科 淡江高中 時雨中學 永樂國小	立法委員王世堅中山區主任 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航運管理系碩士班（在學） 國際獅子會300A1第一分區主席 宏翰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進益印花定型廠業務主管 TOYOTA 北都汽車業務 中華民國海軍儀隊禮兵長 越南怡興成衣廠行政主管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71年03月12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桃園市

推薦之政黨

民主進步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

號次·姓名	學歷	經歷
14 **葉林傳**	淡江大學法學碩士 崇右技術學院 景文高中 大直國中 中山國小	臺北市議會第13、14屆副議長 第11～14屆臺北市議員 國民黨中央委員、臺北市黨部副主委、青年團臺北市團長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副會長 中華民國匹克球總會副會長 臺北市體育總會會長 臺北市中山、大同區體育會理事長 臺北市里長聯誼會總會長 臺北市中山區圓山里里長



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：58年07月16日
性別：男
出生地：臺北市

推薦之政黨

中國國民黨

候選人之具結情形

☑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（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
☑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

政見

葉林傳服務15,000件以上，實實在在做出改變，有承諾，更有成果！公園美化 560件、後巷改善 560件、道路平整 1,392件、側溝清整1,229件；爭取中山、大同 90座以上 YouBike 站，完成大直及環河北路多年未解的電纜、電桿地下化。
繼續推動以下政見！
公托補帖： 減輕年輕家庭負擔。
幼教補助： 推動3～6歲學齡前義務教育化。
力挺青年： 加碼青年創業融資、利息優惠及租金補貼。
敬老加碼： 敬老卡每月加碼1,000點，擴大使用範圍。
長輩守護： 爭取長輩假牙、助聽器補助。
食安把關： 強化食品檢驗稽查，守護市民健康安全。
醫療升級： 推動聯醫醫學中心化，將中興院區打造新旗艦醫院。
運動之都： 活化閒置空間，增加羽球、匹克球及體適能等設施。
寵物友善： 提升寵物公園與友善設施。
都更加速： 提高誘因、降低整合門檻，加速老屋更新。
大同捷運： 推動捷運大同線高運量化，增設民族西路站。
林森設站： 爭取捷運林森公園站，完善中山交通路網。
商圈翻轉： 串聯後站、圓環、北門、迪化街，打造步行新廊帶。
中山新創： 原一殯基地，打造 AI、軟體研發創業聚落。
機場遷移： 推動松山機場遷移，開創臺北新城區。
新生綠廊： 拆除新生高架，打造親水綠廊。
市政 AI 化：運用 AI 提升交通、環境與公共服務效率。

投票時間、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一、投票時間：

民國115年11月2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至下午4時止。

二、投開票地點：

投開票所地點詳見第15屆里長公報投開票所一覽表。

三、選舉人資格：

（一）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，即民國95年11月28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，即民國115年7月28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115年11月27日繼續居住者，有臺北市第9屆市長、第15屆市議員選舉投票權。【上開居住期間，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，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。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，無選舉投票權。】

（二）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，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，並分別具有「平地原住民」或「山地原住民」身分者為限。

（三）臺北市選舉區劃分：

選舉類別	行政區
市長	臺北市
市議員第1選舉區	北投、士林
市議員第2選舉區	內湖、南港
市議員第3選舉區	松山、信義
市議員第4選舉區	中山、大同
市議員第5選舉區	中正、萬華
市議員第6選舉區	大安、文山
市議員第7選舉區	臺北市之平地原住民
市議員第8選舉區	臺北市之山地原住民

四、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。（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選舉人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。）

（二）選舉人照顧之6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，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。

（三）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得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（四）除執行公務外，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。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，不在此限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。

（五）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。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定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，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（六）選舉人圈選後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，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。

（七）在投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經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，而不退出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：

1.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不服制止。
2.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。
3. 投票進行期間，穿戴或標示政黨、政治團體、候選人之旗幟、徽章、物品或服飾，不服制止。
4.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，不服制止。
5.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，不服制止。

（八）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，自行圈選，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，不得逗留；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；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，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十條第十項之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。

（九）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，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，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，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。

五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下：



＊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

六、選舉票顏色：

（一）第9屆市長選舉票為淺黃色。

（二）第15屆市議員選舉票為白色。

（三）第15屆市議員山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綠色，並加印「山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
（四）第15屆市議員平地原住民議員選舉票為淺藍色，並加印「平地原住民」字樣。

七、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無效：

（一）圈選二人以上。
（二）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（三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（四）圈後加以塗改。
（五）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（六）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（七）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（八）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（九）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因檢舉人之檢舉而查獲直轄市市長候選人賄選案件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1000萬元；查獲直轄市議員候選人賄選案件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50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-099撥通後請按4。

踴躍投票
慎重圈選
勿用私章蓋選票

